

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

陂财预函〔2021〕875 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 3 月城乡低保金的通知

区民政局：

经单位审核、申请，局领导批示，现对你单位下达城乡低保，其中城镇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1,786,095 元，请列 2081901 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-最低生活保障-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” 预算科目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15,998,352 元，请列 2081902 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-最低生活保障-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” 预算科目。按（509）经济分类科目。下达资金从上级专项指标（武财社〔2020〕1108 号）中列支。

2021 年 3 月 2 日



本指标已下达